

发布单位：教务处（评估建设办公室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）

**学校通知**

发布时间：2019年5月29日

---

## 关于2018-2019第二学期期末考试试卷命题 专项检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、中心）：

为加强教学质量监控、规范试卷命题工作，现就本学期期末试卷命题开展专项检查，安排如下：

1. 各二级学院（部、中心）按《课程考核工作管理办法》（浙水院〔2019〕61号），严格执行试卷审核流程，完成《试卷审核表》；并组织自查（每卷必查），根据实际填报《课程考核命题检查汇总表》（见附件2）。

2. 教务处组织进行核查，为不影响试卷的及时印制，分成三个阶段，阶段一针对公共课程试卷，阶段二和阶段三针对二级学院试卷，具体见附件1。各单位须有序组织，尽早安排出卷工作，避免影响考试。

附件：1. 试卷命题专项检查安排

2. 课程考核命题专项检查汇总表

教务处（评估建设办公室）

2019年5月29日

## 附件 1

## 试卷命题专项检查安排

日期	内容		内容	时间	地点
<b>阶段一：各二级学院（部、中心）完成公共课程命题自查</b>					
6月4日 (周二) 上午	教务处检查公共课	基础教学部		9:00-9:30	各自会议室
		国际教育交流学院(大学英语)		9:35-10:00	
		马克思主义学院		10:00-10:30	
<b>阶段二：各二级学院（部、中心）完成第一批课程命题自查</b>					
6月5日 (周三)	教务处检查二级学院第一批	1组	测绘与市政工程学院	8:30-9:10	各自会议室
			建筑工程学院	9:15-9:55	
			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	10:00-10:40	
			信息工程与艺术设计学院	10:45-11:25	
		2组	电气工程学院	8:30-9:10	
			经济与管理学院	9:15-9:55	
			国际教育交流学院	10:00-10:40	
			水利与环境工程学院	10:50-11:30	
<b>阶段三：各二级学院完成第二批课程命题自查</b>					
6月10日 (周一)	教务处检查二级学院第二批	1组	水利与环境工程学院	8:30-9:10	各自会议室
			国际教育交流学院	9:20-10:00	
			经济与管理学院	10:05-10:45	
			电气工程学院	10:50-11:30	
		2组	信息工程与艺术设计学院	8:30-9:10	
			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	9:15-9:55	
			建筑工程学院	10:00-10:40	
			测绘与市政工程学院	10:45-11:25	

## 附件 2

## 课程考核命题专项检查汇总表

部门:

序号	命题教师	课程名称	考试班级	主要检查点									问题处理与说明 (若符合本单位制定规则则可注明)
				采用规定的模板格式及题头信息填写正确		题型不少于 4 种; 主客观 (理工 $\geq 30\%$ , 文 $\geq 50\%$ ); 分值准确; 得分点 (客观题 $\leq 2$ 分, 主观题 $\leq 3$ 分)					AB 重复不大于 20%	其他	
				学期等题头信息	规范格式	题型数	主客观比例	分值分配准确	客观题小分	主观题小分	AB 卷重复度		
1	李某	三国演义	东吴	1	1	1	0	1	1	1	1		题型数 3, 符合自定规则; 主客观比例 20%, 进行整改。

注: 1. 为便于统计, 检查栏目请填写数字“1”或“0”, 不要打√或×。可参考举例填写。

2. 各教学单位应严格按《课程考核工作管理办法》, 规范执行试卷审核流程。各单位应在此基础上组织检查, 根据检查填写本汇总表, 教务处进行复查。